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花房集團
HUAFANG GROUP

Huafang Group Inc.

花房集團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11)

(1) 委任核數師；及
(2) 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告乃花房集團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4)條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8月3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職務(「該公告」)。除非另有所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謹此宣佈，經審核委員會建議，董事會已決議委任中審眾環(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自2023年8月17日起生效，以填補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於2023年8月3日辭任後的臨時空缺，任期直至本公司下一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2023年4月3日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直至刊發2022年經審核年度業績，並將繼續暫停買賣以待達成復牌指引及其任何補充或修訂。

承董事會命
花房集團公司
主席
周鴻禕先生

香港，2023年8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于丹女士；非執行董事周鴻禕先生、陳勝敏先生及趙丹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偉光先生、李冰先生及錢愛民女士。